

#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广播科学研究院 共同组建“数字版权管理技术研究实验室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概述

公司应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广播科学研究院(以下简称“广科院”)邀请，以广科院牵头，联合华为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、中云文化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申报“数字版权管理技术研究实验室”。目前，根据《关于发布首批新闻出版业科技与标准重点实验室的通知》(新广出办发[2016]105号)，实验室顺利取得总局审批。

实验室主体设置在广科院，应用示范、测试等环节设在我公司，公司安排相应人员参与实验室相关管理工作和科研工作，本着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各自发挥产学研用各方优势。

公司将依托重点实验室，加强与科研机构、行业企业的紧密合作，扩大公司的行业影响力；同时将通过重点实验室的技术研究，为公司创新型业务的发展提供支撑，促进业务模式创新，为公司业务运营积累一定的技术基础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发布首批新闻出版业科技与标准重点实验室的通知》(新广出办发[2016]105号)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